

证券代码：600846

证券简称：同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征集起止时间：2022年6月23日至2022年6月29日。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征集人对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第20.00、20.01、20.02、20.03、20.04、20.05、20.06、20.07项议案投反对票，对22、23、24、25项议案投同意票。
- 征集人承诺，自征集日至审议征集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不转让所持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同济科技”）股东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简称“量鼎实业”或“征集人”）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昌路28号4楼A3室
法定代表人	耿彦博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7JX7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18日
营业期限	2020年11月18日至2050年11月17日
持股数量	84,984,979股
持股比例	13.60%
持股性质	流通A股

（二）征集人的利益情况

征集人声明：征集人持有同济科技 84,984,97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60%，除此之外，征集人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所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事项

（一）征集内容

量鼎实业对同济科技拟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的意见表决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					
2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20.01	选举余翔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20.02	选举官远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20.03	选举高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20.04	选举骆君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20.05	选举夏立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06	选举潘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07	选举丁德应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2	关于提请选举耿彦博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3	关于提请选举俞卫中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4	关于提请选举徐正光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5	关于提请选举朱农飞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征集人就上述议案（含子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委托投票的股东应当同时明确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议案的投票意见，征集人将按委托投票股东的意见代为表决。

征集人不接受与其投票意见不一致的委托。

（二）征集主张

征集人认为，耿彦博先生、俞卫中先生、徐正光先生、朱农飞先生的专业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分别胜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提名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为实际控制人或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并不利于中小股东为公司治理发挥积极性作用，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董事会构成，规范公司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量鼎实业提名耿彦博先生、俞卫中先生、徐正光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朱农飞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希望得到广大股东的支持。

（三）征集方案

1、征集对象

截至 2022 年 6 月 2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2、征集时间

自 2022 年 6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

3、征集方式

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同济科技股东以无偿自愿方式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发布公告方式进行。

4、征集程序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量鼎实业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等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的股东为法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 (1)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3) 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 (4) 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或其他股票账户持股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法人股东提供的上述文件属于复印件的均应加盖其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 (1) 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授权委托书原件
- (3) 股票账户卡或其他股票账户持股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的前述文件可以通过挂号信函、特快专递信函方式或者委托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征集人指定地址，并致电确认。其中，信函以征集人安排的工作人员签署回单为收到；专人送达的以征集人安排的工作人员向送达人出具收条为收到。

该等文件应在本次征集投票权时间截止（2022年6月29日）之前送达，逾期则作无效处理；由于投寄差错，造成信函未能于该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也视为无效。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投票权委托”。委托投票股东可于投寄前将该等文件扫描件或照片发送至如下指定联系邮箱。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征集人的指定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瑞金二路街道思南路62号

联系电话：15002166303，021-33308266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邮箱：ldsykg888@sina.com

因疫情防控需要，本次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也可使用电子邮箱接收文件。委托投票的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发送至本公告指定电子邮箱；逾期发送的，视为无效。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邮箱如下：

ldsykg888@sina.com

第三步：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第二步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进行投票。股东的授权委托须经审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后为有效：

a. 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以信函、专人送达的方式在本次征集投票权截止时间（2022年6月29日）之前送达指定地址；或在本次征集投票权截止时间（2022年6月29日）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发送至本公告指定电子邮箱；

b. 股东提交的文件完备，符合上述“征集程序”第二步所列示的文件要求；

c. 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有关信息与股权登记日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一致；

d. 授权委托书内容明确且表决意见与征集人的表决意见一致；

e. 股东未将表决事项的投票权同时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人。

三、其他事项

（一） 股东将投票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本次会议征集投票权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回原授权委托的，则已做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二） 股东将其对征集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委托人最后一次签署的委托为有效。不能判断委托人签署时间的，以征集人最后收到的委托为有效。

（三） 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股东未在授权委托书中对表决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将视为股东授权征集人按照征集人的意见表决。

(四) 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见证律师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并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将被确认为有效。因此，特提醒股东注意保护自己的投票权不被他人侵犯。

附件：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征集人：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3日

附件

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函》相关公告内容、《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9）、《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差额选举方式选举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函》相关公告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同济科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所拥有权益的全部股份对应的权利份额委托给量鼎实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					
2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20.01	选举余翔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20.02	选举官远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20.03	选举高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20.04	选举骆君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	
20.05	选举夏立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06	选举潘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07	选举丁德应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2	关于提请选举耿彦博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3	关于提请选举俞卫中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4	关于提请选举徐正光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25	关于提请选举朱农飞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事项的投票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2022 年度投资计划	√			
8	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申请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 2022 年与同济大学及其控制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	关于 2022 年与上海杨浦滨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	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5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16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部分条款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8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			
19	关于向上海同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1.01	选举应礼敏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21.02	选举陆美红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字、盖公章）：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同济科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本《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